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王宥甯

電話：02-77367497

電子信箱：e-j266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玉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0540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30054013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客家委員會辦理「113學年度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踴躍申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3年4月25日客會語字第11367004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可至客家委員會客語生活學校資訊管理系統/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實施計畫專區(<https://school.hakka.gov.tw/12>)填寫申請資料，並依計畫規定期限及方式提出申請。
- 三、請有意願申辦之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依地方政府送件期限，逕送所在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，以利各地方政府於113年6月30日前彙整函轉客家委員會；國、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請於113年6月30日前逕函送客家委員會提出申請。
- 四、檢送「113學年度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實施計畫」1份供參。

正本：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暨私立高級中等學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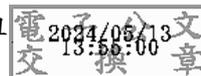
國立玉里高級中學-113/05/13



1130003913



副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本署原特組、本署國中小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